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6月28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刘勇先生的书面辞职信，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刘勇先生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刘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少于法定人数，刘勇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选举职工监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职工监事补选工作。在此期间，刘勇先生仍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工监事的相关职责。

刘勇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监事会对刘勇先生担任职工监事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6月29日